



神工四列 題詞圖印

劉健群 著

小怪李群仙



善導大師
彌陀化身
創淨土宗
楷定古今
本願稱名
凡夫入報
平生業成
現生不退



善導大師畫像

目錄

一、孑然一身	獨來獨往	5
二、父病垂危	前往求救	8
三、鐵釘烙傷	駭人聽聞	12
四、一吼止血	醫學奇蹟	15
五、奇人奇事	耳聞目見	18
六、專醫貧病	不理權貴	20
七、苦行苦練	惜無傳人	24
八、雖屬小道	必有可觀	25
附 錄		27
一、祝由科	楊昌年	27
二、神醫失傳	楊昌年	29

一、孑然一身 獨來獨往

趨炎附勢，捧紅踏黑，人情之常。最不為人們所重視的，便是沒有名位的小人物。至於他為人如何好，應不在考慮之列。誰叫他不是達官顯宦，不成其為大人物呢？因此古來有一位過分看不破「名」這一關的混小子，居然喊出「大丈夫不能留芳百世，亦當遺臭萬年」的口號。

上次我寫「貴州怪軍人周西成」那篇文章的時候，內中說道：「黔北有二怪，大怪周西成，小怪李群仙。」對於李群仙其人，不過隨便提一提，作一陪襯而已。初無必寫之意。固然是由於懶，同時在下意識中，似乎也有一點不十分重視小人物的劣根性。

最近有一位老鄉看我。他說：「你的周西成，寫得還公道，可是為什麼不見你續寫李群仙呢？你要曉得，李群仙雖然只是一個小人物，若論其為人與其對社會的貢獻，他倒是一個有百善而無一過的人。你最討厭他人有勢利眼，難道你對李群仙也有一點勢利眼嗎？！」

我不禁赧然！確有點內愧，拍案而起！我說：「這應當寫。我最近一定寫。不寫是吾之過也。」

李群仙大約是貴州遵義附近仁懷縣的人。我雖然記不太清楚，但絕不是桐梓和綏陽縣。在民國七、八年（一九一八、一九一九）的時候，看他的

面貌，大約是三十歲左右的人。瘦長的個兒，一個十分相像的馬臉。平常穿一件粗布長衫，雖不是鶉衣百結，可能是舊到無可再舊。經常是赤腳，也不戴帽。在我的記憶中，他倒不是蓬頭，但是光頭嗎？還是有一點短髮呢？我怎麼都想不起來了。凡是民國十年前後，遵義一帶二、三十歲的壯男，尤其是和軍隊多少有一點關係的人，無人不知有個李神仙。但不一定知道李神仙的真名叫做李群仙。李群仙根本為李神仙之名所掩蓋無遺。

據說此人也是一個獨子。家裡有幾十擔穀米的田地。在以貧苦見稱的貴州，他在他的鄉下，也要算是一個小小的富戶，很可以過得去。他在十幾歲的時候，忽然失了蹤。一去十年無消息。等到他回來，便是這樣破破爛爛的打扮。手裡多了一個破舊的皮包，裡面裝一些平平常常的中西藥，有的是草藥。他開始替人治病，非常神效，也不索報酬。錢用完了，開始賣田。幾年之間，他把幾十擔穀子的田賣得一乾二淨。好在他家裡沒有什麼人，一切由他作主。田地既經賣完，他在鄉下更是無牽無掛，後來便來到了遵義。

不曉得以何因緣，寄住在遵義鄉下的一個有名望的胡獻之先生家。胡獻之我們都喊他胡老伯。他已六十多歲，是一個體格魁梧，聲若洪鐘，心地坦率，作事正直的老軍人。貴州的正規軍，以第一團為基本，逐漸開展。據說他曾經做過第一團的團長。他的資望，比袁祖銘低不了許多；對周西成則是不折不扣的老長官。周得志以後，對胡獻之還是十分的恭順。把胡

的兒子胡泉生約去當軍需處長。在軍人橫行的時代，只有軍需官才是非常可靠的體己人，即此可以想見。胡老伯不知是因何緣故，離了軍隊不做官，而回鄉去做紳士。他身體很壯健，歡喜喝點酒。自己是大地主，衣食豐富有餘，有時來城，有時居鄉，和朋友擺擺龍門陣，替老百姓說說公道話，有正直之譽。土雖豪而紳不劣。若果活到共匪造孽橫行的今日，當然免不了遭受清算，至少是一個有名的「善霸」。好在他生得有福，早已西歸，對人間慘案自在不知不受之列了。可能因為他的正直有德，李神仙才寄住在他的家，絕不是因為他有錢的關係。

李神仙雖住在他家，實際是城裡鄉下到處亂跑。有時住在病人家，有時露宿道旁屋簷下，有時去桃源洞，和大群乞丐們同起居若干日。他隨時在大街之上，看見倒在道旁貧苦的病人，就上前去問：「喂！你的病想不想好？」病人當然說：「我想好。」他會立刻用藥或用針，能夠叫病人在幾分鐘之內起來走路回家去。諸如此類之事太多了，李神仙的名字因而流傳在民間。人們隨時可以在街上看見李神仙，若果真要找他，卻不一定找得著。真是要看病人自己的緣分了。

二、父病垂危 前往求救

我為什麼會和李神仙發生一度的關係呢？

我在貴陽讀書，有一天忽然接到家裡來信說：父親去鄉間掃墓，被土匪王木匠捉去。打信回來索大洋十萬元去贖，否則就要撕票，要我趕快回家想法子。這真是晴天的霹靂！雖然我不曾立刻昏死過去，我的身心似乎都已癱瘓了！一家總共三口人，我是一個獨生子。父親受了難，只有母親一人在家。不管有無辦法，我只好向學校告假，收拾行李回到遵義家中去。

民國初年（一九一二），我還是十歲左右的孩子。記得我父親開的是土布莊，他真正做到了有貨真價實言不二價的信譽。四鄉來買布的人，都喊我父親為劉二公。平常的生意，也就很好。到了臘底年節，真有「門框都擠爆了」的踴躍。我家房內，有兩個大木櫃，都裝了五十兩一錠的大銀寶，和用小篾簍裝好一簍一簍的銀元。父親當時還在抽大菸，常常在菸盤子邊，取出若干大寶來看底面小孔內發光的銀色。尤其是吹一吹銀元放在耳邊聽，就好像是聽音樂一樣。其中以墨西哥的鷹洋為最好聽。我家是不是有十萬銀元，我也說不上來，有錢倒不是假的。因為我父親不認識字，常常被流氓與衙役聯合敲詐。諸如前面來一差人，說：「劉二公我有事，這支槍暫時存放在你這裡。」隨後就來人說：「劉二公你收藏槍支。」總而言之，貴州人說的「老子打兒錢不是」。只因為要你出錢，什麼辦法，他們都使

得出來。有錢必須有勢。有錢無勢的老實人，比沒有錢的人，似乎更痛苦。

民國四、五年（一九一五、一九一六）後，我的家中落了。最大的原因：一個是洋布店興起，花洋布價廉物美，人人愛穿。土布店自然倒下去。當時只曉得生意一天不如一天，非虧本停業不可。一直到了我讀專門學校，看過了若干雜誌書報，才明白這叫作「帝國主義的經濟侵略」。一個是我父親因立志戒菸，改而吃酒，心裡又有牢騷，遂終日沉浸在醉鄉，被一個很陰險的經紀人欺騙，作了好幾次大虧其本的買賣，大批的銀寶銀元化為烏有。到了後來，只剩下坐房舖面一所。鄉下雖然還有幾十擔穀子的田，但四鄉多匪，顆粒無收。所以只好強撐門面，實際受苦。連我去貴陽上學的旅費，不過二十元大洋，還是我母親向她的好友一同吃齋信佛的彭二娘借了她孀居多年作工的積蓄。平素有錢的親友，反而開不得口。所以我這幼小的心靈，早就深深印下了親故勢利寡情、官府欺壓善良的惡現象。我本來是只想學工的，因為沒有旅費去參加勤工儉學，只好違背心願無可奈何地考進了法政學校。

我的家在短短幾年中，由相當的富有轉而為等於赤貧的生活。縱然不要假充門面，也不能登報聲明，昭告全縣城鄉一帶等處。所以王木匠等土匪，捉了我父親，一開口便是十萬大洋，當然是他們的情報不確，可是卻弄成了我家門中無法解決的禍事。我回到家中，母親終日以淚洗面。我急得像

熱鍋裡的螞蟻一樣，有過之而無不及。苦哉！苦哉！

遵義接近四川，也是一個袍哥幫會橫行的碼頭。總算天不絕無路之人。有一個在幫會裡有歷史的朋友，他告訴我說：「健群老弟，你父親的事，一個辦法是備款取贖。縱然有點還價，也差不了很多，和你家現在的情形，簡直是天上地下，無從說起。另一個辦法，是你可以去找一個人。這個人外號『李二老亂』。現在他表面招安在羅成三部下，充當一名連長。實際他有五、六百條槍，拖在北鄉作匪。他與王木匠有交情，而且王木匠對他的實力，也畏忌三分。若果你能和他往來，得其同情。別人說情不行，李二老亂確有幾分把握。」天呀！這真是九幽十八層地獄中，忽然來了一線的光明和希望。我只好去走這條路，這是一條生路。

李連長（二老亂）並不魁梧，也全無匪像。他的年歲，不過二十左右，比我大三、四歲。人生得很漂亮，不高也不短小，卻屬於精幹一流。當然不曾讀書識字，從表面看，幾乎是一位濁世佳公子。通過一個朋友有計劃的介紹，我用盡了我的心力，揣摩他的興趣和他交往。他能飲，我也不差。我和他每天在遵義新城幾家羊肉粉館內，吃兩碗羊肉粉，喝上兩、三斤茅臺（遵義人吃茅臺，是土酒不是珍品）。天南地北，無所不談。我這時年歲雖小，但已是專門學校學生，而且還是少年《貴州日報》的編輯。當然憑我所有的知識來周旋，足以使他滿懷高興。我們不到一禮拜，便點上一炷香，磕頭結為異姓兄弟。說明今後有福同享，有禍同當。

結義之後，他到我家去登堂拜母。母親一個月來，終日以淚洗面，兩眼紅腫如胡桃，人也憔悴不堪。李大哥細問之下，母親才將一切經過和家庭狀況同他細說無遺，但並沒有說要拜託他。他聽完之後很感動。他問我母親說：「伯母，你們今天能不能籌得出四十塊大洋？」我說：「可以。」他說：「我立刻買一些毛巾和香菸，派弟兄下鄉去，限他連夜轉來回話。」他拿了四十元大洋便去了。到了夜半三更，他親來告訴我。他說：「老弟，你明晨天一亮，便去北門外城牆邊接你的父親。」意外的發展，我真有一點不敢相信。但是天一亮，我去北門外時，我的父親，已被人安放在城牆腳的小路上。我們父子抱頭痛哭，我請人把我的父親抬回家。事後聽人說，這真是我家意外的幸運，除了李二老亂，就是有三千條槍的匪司令羅成三，也辦不到要王木匠不索款而送回我的父親。可能李二老亂不單有實力，而且有王木匠最得愛器重的兄弟。他也可能替王木匠作了一半的主宰。江湖上講的是義氣。吃一口，吐一盆，說話算話。李二老亂既同我結義，我的父親，便是他的父親。他明白了一切情形之後，當然送回我的父親。香菸毛巾，只是一些小弟兄的情義表示而已。不久我回貴陽去讀書，以後與李二老亂即天各一方不通消息。不知他的生死存亡，但願他是改邪歸正，做了善良的百姓，好好地過日子。

父親回來了。在匪窩裡四十天，被拷打需索，坐「軟板凳」，吊「半邊豬」，一切非刑，都已受盡。遍體鱗傷，奄奄一息，離死亡只一間而已。

遵義當時沒有醫院，也沒有好的傷科。僅僅有幾位自稱儒醫的先生，能治一點通常的傷風咳嗽，對於我父親的傷病，一看便搖頭，表示無從下手，愛莫能助。大家都說：「你要救活你父親，除非去求李神仙。」

三、鐵釘烙傷 駭人聽聞

胡獻之先生，有一個小兒名叫雍生。和我是高等小學的同學。年齡差不多，而且很相好。他的長子泉生比我們大二十歲，泉生的兒子，雖然比我後兩期，也算是高小同學，年齡根本和我們還是不相上下。我打聽到，李神仙一個月總有幾天在胡家。我便找胡雍生兄去追尋李神仙的下落。兩三天的功夫，便打聽到李神仙當晚睡在我們同一條街上的何家大花園。何家可能做過大官，花園內有幾十間房子，有大荷花池，有水角涼亭，但都已荒廢。裡面住了一些破落戶，常常聽說在鬧鬼。雍生在我家過夜。他說不等天亮，便要去尋李神仙。若果他一起來動身，可能又三天五天一月半月尋他不著，豈不誤了大事。

因此不等天亮，我們便去何家花園內四處尋找。原來李神仙睡在大荷花池當中一個涼亭之內。亭上門窗玻璃早已破碎，四面通風。當中有一很大很重的木床，可能當年係達官貴顯煮茗下棋，會聚特別來賓的地方。此刻只有此一空床，笨重破舊，為何氏不肖子孫所不曾賣掉。李神仙便硬碰硬地長臥其上，倒是無拘無束。不問主人，也不要租金，比路旁屋簷下，真

算是神仙之居了。

亭原有門，早已不知去向，空空大開。我和雍生坐在門檻上，看著荷花池。一面等天亮，一面佇視李神仙的動靜。因為天也快亮，而且心中有急事，所以我們都沒有想到會怕何家花園的鬼。天剛亮，李神仙在床上翻了身，問是什麼人？我和胡雍生走到床邊，雍生和神仙是熟人，他先打招呼。我們帶有溫水瓶，我將熱水倒在面盆內。李神仙公然還有一張洗面巾，當然比普通人家的擦桌布還要舊。我打了一張手巾，請他洗臉。李神仙洗臉，大有可觀。他將我給的毛巾，接過去先攤在右手上。用右手從他的頂門順兩眼鼻口之間垂直而下，只一抹為止。既不反覆，更不左右縱橫。只能說他是用手巾和面部當中打了一次輕微的招呼。謂之曰「抹」，已屬過分。謂之曰「洗臉」，似乎太不夠格了。李神仙面部微青，眼神很足。連臉都不洗，更談不到周身有任何清潔之處。胡雍生替我說明一切，我只恭敬地站在一旁。因為誰都知道李神仙脾氣怪，他一無所求，只要一個不樂意，表示一聲「我不去」，便一切都完了。雍生兄說完之後，神仙面對著我，他說：「照此說來，你還有孝心，你父親又是老實人，我去看。」我好像是奉到了綸音。他從床上一翻而起，根本沒有被蓋行李。衣服穿在身上，和衣而睡。站起來說一聲「我們走」，我趕快自動地去提著他那一隻裝有藥物的破皮包，就是這樣地一同走到我的家。這便是我認識李神仙的一段人事因緣。

關於李神仙的奇蹟，有些是我親眼見到的；有些是聽人轉述的，實在是有點超出常情思議之外。

一、他來我家，看了我父親的傷病，他說：「他可以救，但要經過二十天。」最重要的，是關起房門，任憑他每天來家設法施治，生死由之。即至親妻子，亦不許偷看，否則他即不管。」要我們先行答應。我們母子，當然一百個認可，因為這是我父親唯一的生機。有人對我們說，李神仙是用長約四、五寸，厚有一分許的大鐵釘，放在炭火中，燒得通紅，然後連連插入病人體中，以去污血積傷。若果有人偷看，必定駭極失聲，妨害他的施法，並可立致病人於死亡。不管是何原因，我們一切聽命於他，絕不敢違背他的吩咐。五、六天過後，我父親已能起床了。到了兩個星期，果然完全痊癒，如同平常健康之人一樣。問我父親，李神仙來時是如何治療的？我父親一概不知道。現在想起來，可能他是在被催眠狀態中。在治療期中也從沒有聽見我父親喊痛，或者是有輕微的呻吟。我父親那時，不過五十餘歲，病好之後，一直活到八十歲才逝世。這三十年的生命，可以說是李神仙贈給的。這是我親身經歷，但是一點都沒有看到什麼的一件事情。

四、一吼止血 醫學奇蹟

二、我有一個同學好友，眼角上起了一個肉瘤，癢得不止。以手揉之。結果是越癢越揉，越揉越大。不出三、五日，由一小點變成了胡桃大小。我同他一道去看李神仙，李說這是小事，一割變好。他順手在桌上他的酒杯內取水一滴，點在肉瘤上，取出刀來將瘤割開，內有許多粉質之物，概行取出，再將手指取杯中之水，向上一敷，即說：「好了！你回去之後，兩個星期之內，不可以做皮子（註：李群仙口不言男女敦倫之事，只言是做皮子，乃輕鄙不屑之意也。），否則不能完好如初。」我那朋友對我說，李開刀之時，他只覺得好似漿糊乾在面部，由彼撕去一樣。事前事後，全無少許痛苦的感覺。要說是他把麻藥放在水內也不會有如此的功效呀！只是我那朋友燕爾新婚，甜情蜜意，熬不過兩個星期，他偷偷地做了皮子。結果是肉瘤之處，有一凹入的小黑點，不再能復元如初。

三、我有一個伯父家的姊姊，住在我家。頸後對口之處，忽然生了一個大瘡，紅腫將潰，痛不可忍。李神仙替我父親看病的時候，姊姊替他倒茶，被他看見了，他即要姊姊將頭伏在桌上，他說：「我替你看看。」姊姊怕痛，一面將頭伏在桌上，一面拼命以哀求的語氣說：「我不要開刀！」李神仙將符水向姊姊頸上一敷，順手在衣袖內取出刀來，立刻劃入大瘡之內。膿血四溢流出，順頸而下，臭不可聞。李卻連聲向姊姊回答道：「不開刀！

不開刀！」其實正在開刀。姊姊根本無所感。等到姊姊瘡內膿血流盡，李又取符水一敷，即說：「好了！好了！」我姊姊但覺痛苦若失，是否開刀，她根本莫名其妙。這連看帶割，只不過一、兩分鐘的事。我和母親站在一旁，看得並不擔心，只覺好笑。聽人說，這對口大瘡，是可以致人於死的。然而姊姊即從此好了，並沒有任何異樣，能說不怪嗎？

四、最令人張目結舌感覺到不可思議的，是有一次他替一個十歲左右的小孩割治「九子痒」。遵義老城楊柳街，有一劉家，和胡獻之家是親戚，胡來城即住該處。我去看望胡老伯，適逢其會。大約也是一個親戚人家的孩子，右頸上生滿瘰癧（俗稱九子痒），也正請李神仙割治。在一個書房內，有十四、五個榻榻米之大，上有紙裱的頂棚，離地約六、七尺。小女孩至多不過十一、二歲，坐在當中一個木板凳上。李神仙似乎比平常慎重。先是口念真言，在一旁持碗化水。水化好後，仍以水塗小孩頸上。李神仙取出刀來。在這裡我特別介紹，他的刀有點像刻字匠用的刀，也許稍大一點。油污鐵銹，兼而有之。若論近代科學消毒的道理，包括李神仙本人身體及衣服在內，應該放在藥水池內痛泡三日三夜，還得一齊用火焚化，才可能免於傳染。但當時的李神仙，除了他便無法救命。所以大眾必須信奉他若神明，豈敢說出一個髒字。他舉起這污穢的小刀，向女孩頸上一劃，駭人的事蹟出現了！大約係大血管被劃斷的原故，只見鮮血一股，有小指粗細，突的一聲，一直上衝頂棚。當時屋內連我共有六、七人，皆大驚，

但啞然不敢出聲。只見李神仙面部嚴肅，舉起右手，由女孩流血頸部的上空，從右向左一抓，口中大吼一聲「不流！」其血即斷然停止。此時忽又聽見女孩微微哼了一聲。李神仙即時反手由左向右再一抓，又大喝一聲「不痛！」女孩即照常寧靜。李神仙微聲對旁觀的胡老伯說：「這女孩有冤孽，我已替她招呼了。」於是李神仙開始割去她頸中的廢物。割完後，從傷口還可以看見兩個斷了的管口，大約即係大動脈管了。李神仙取出線來，此線係一般縫鞋底的底線，正像豬肉舖賣肉提肉所用一般的粗細，其油污正復相同。李即以此線拴牢女孩頸內的兩個管頭。再將頸皮合攏，噴上一口水。即命此女孩自己起來回家去。女孩起身的時候，好像若無其事的一般。李才對胡老伯和我們說：「剛才那女孩哼了一聲，係她的冤孽。有鬼在一旁糾纏她，我替她化解了，才能醫治。」

真是天曉得！這一件事我至今想不通；一、大血管的血，可以一吼而止流。二、如此大手術，不要人扶。女孩太小，並未痛哭失聲，豈可忍耐！雖然微哼了一聲，居然說不痛就不痛。三、用粗繩紮了血管，以後血如何流通？四、照李神仙的辦法，此病已除，手續已了，並不取線，亦未縫口，如何得了？處處都是問題。我不久即去貴陽，當然不曉得女孩的後果。但李神仙絕不會在遵義以手術害死過人，否則遵義地方太小，一定會鬧得天翻地覆。那麼，李神仙便不是李神仙，而是李該殺了。看女孩動身的情形，簡直是和平常好人一樣，隨後七、八天中，也沒有聽見一點壞消息，當然

是好的成份居多。這一件事我始終親目所睹，百思不得其解，雖欲不謂之怪，不可得也。

五、奇人奇事 耳聞目見

五、我和李神仙處得很熟了，天天去替他洗臉巾，提皮包。有一天胡泉生的大公子（名字記不清了）來和我一同去。他和我年齡相同，都是十五、六歲精強力壯的小夥子。我問李神仙：「聽說你能把已破了的竹，用水力合攏起來，是不是真的？」李神仙笑笑，他大概也有一點動了童心。他說：「你們兩個想不想試試。」我們說：「當然很好。」何家花園內，滿地是斑竹。我們砍了小碗大小的一根，劈成兩半。李神仙要我們兩人分東西對立，以左右手持兩片破竹，向外分開。他在當中，用水一噴，以手繞竹，喊「攏來！攏來！」竹之中部，居然向中靠攏。我們兩人用力向外撐拒，始終抵抗不住，最後竹片夾著我們的身體，感覺痛了，我們兩人只好認輸，放手跳出圈外，讓竹片自行在地下合攏。這是什麼力量？竹子會聽他的話嗎？我們兩個人精神非常清明壯旺，也不曾受一點催眠的影響。李神仙心目中，我們是可愛的小孩，他把這個遊戲證明他畫符水力量的強大。不是自己親身經驗，我也絕對不相信。

以上都是我親眼所見和親身經歷的事。至於我親耳聽見關於他的奇聞也很多，茲略舉數件：

一、胡老伯的長孫，有一天來城裡，到處找李神仙下鄉。我問他有什麼事，他說奶奶（奶奶就是祖母）病了，要他去治。問什麼病？他也不肯說。兩天過後他來了，李神仙也回來了。他才說出經過。他說奶奶生了一個瘡，在下部，痛不可忍。民國初年（一九一二）在遵義，我們是非常的守舊，有身分的人家，不只於男女授受不親，除至親外，男女根本不可以見面。雖然是女老人，但在私處的瘡患，縱然是死，也不會令醫生去看的。像現在的婦產科，乾脆由男子擔任，在當時實在是不可想像。時代的思潮，便是這樣一個怪東西。在小腳時代，以三寸金蓮為光榮，反譏笑大足的女子，為大板子婆娘，為大腳仙。若果梁山伯祝英台在現代，乾脆造成既成事實，再請父母追認，用不著演出悲劇了。胡家對於這位女老人家的痛苦，實在想不出辦法，最後還是決定找李神仙。聽說李神仙去了之後並不看病，只畫符水一杯，由女老人自己淋在患處，水向腿下流至於腳脛。李神仙即在水流終結之處開刀。流了許多黃水，病患即完全好了。事雖不是親見，但可能絕不是假話。

二、在楊柳街劉家看女孩割九子痒的時候，大家擺龍門陣。有人告訴我，昨晚李神仙醫了一個怪病。某家（記不得）有一小孩玩豌豆，放在耳朵內，結果是取不出來了，越弄越深入。據說耳門是不可以開刀的。李神仙去了，用菜油一滴，滴在孩子耳朵內，李神仙用手在桌子上邊拍邊叫「出來！出來！」結果是豌豆自己跳出來，只算是一場虛驚。當時說話的人，是說得

好玩，李神仙一點也不動容，他經常的一個鐵青的臉，很少有激動的表情。這個情形，當然並不是虛構的傳聞。可惜我當時未予注意，更談不到記述姓名了。

三、胡老伯的長孫向我說過好幾次，要我同他去鄉下看鬼。他說他們背著祖父在書房樓上，李神仙用水在他們幾弟兄眼睛上一點，大家就可以看見許多鬼。他說鬼多的地方，多半是不當陽而有微溫的處所。他說李神仙告訴他們，真正有德行的人，有一種光，為鬼所不敢近。只有鬼心鬼腸、陽氣衰竭的人，才可以自覺見到鬼。這種說法，與古人筆記大體相同。可惜當時，我對鬼神之道根本不曾注意，也沒有興趣去鄉下。因為離城幾十里，來去要兩天，說不一定會遇上土匪。主要還是不曾動念。如果在今天，我也許一定要去看。也許會要求李神仙就在何家花園內，替我們試一試。若果可能，我們還可以敦請研究靈魂學的專家前去參加試驗。這件事我沒有問過李群仙，也不曾聽他談過鬼。我一心一意在父親傷病上，傷病一好，我就要趕回貴陽去讀書做事了。但胡同學說話的神情，絕不是拿看鬼來引我去他們鄉下玩一玩，根本這是用不著的。

六、專醫貧病 不理權貴

李神仙在我家，進出了半個多月，我們在感激之餘，當然處處設法問他之所喜好而為之設備。他一進門，先要一片京堂葉子菸（註：當時遵義，

紙菸最貴。只有原始菸葉便宜。但以四川京唐縣所產者為上品。）他將菸葉去了尾部的硬骨，不是橫捲而是順其所長地捲了起來。起碼八、九寸長。他即將此菸捲含在口中點燃吸食，如同吸外國紙菸一樣。其次到了吃飯的時候，問他喜歡吃什麼，他總是說要蛋炒飯，再加拌皮蛋，此外一切不要。半個多月，天天如此，只加上我們的泡菜鹹菜而已。我們心裡頗不安。但不得他的同意，不敢加好菜。主要是怕他一怒而去不再來。我到三十多歲的時候，也遇見一位能為人治病的異人。病家問他喜歡吃什麼，他總是說：最歡喜紅燒大蹄，最恨雞鴨魚。後來我才知道他是不願意病家因他而殺生，還不是止於儉省而已。可能李神仙也是這一類的見解。當時在遵義，一般老百姓要初二和十六打牙祭才吃肉，只有雞蛋還是家常用品。他的用意可能不單是戒殺，而且體諒我們的家寒，連吃肉的浪費都避免了。

李神仙治病的對象，多半是些貧苦無告的人。至於富有之家，除非他心目中認為有可取之處，否則你根本休想他會答應看一看。所以他治病的收入，完全談不到。金錢不收，衣服不要，我唯一得到他的許可，就是在他皮包內補充一點藥。但他那些藥，都是一些極尋常極不值錢的藥品。所以我們心裡，實在是永久的抱歉。

後來有一時期，我在四川黔軍裡，一個偶然的場合，遇見了一個當營長的雲南人。談到李神仙，他眉飛色舞，口角流涎。他說：他在滇軍當連長時，駐紮過遵義，認識李神仙。那個時候，連上的醫藥費真正微乎其微，

但他的士兵，有病就去請求李神仙，總是很快就好，因此根本沒有病兵。剩的醫藥費，每個月都只是替士兵加菜打牙祭。所以他由衷的對李神仙感激不忘。

遵義駐紮的招安匪軍總司令羅成三總算是權威當局了。有病找他去醫，他根本不去。你在城找他，他下鄉去了。你派人下鄉，他又是到了城裡。縱然有時碰上了，兩個轉彎，他又溜之大吉。如此者將一年，始終請他不到。醫病的事情，羅成三也不好派兵去捉他。

省城劉督軍有一侄兒，據說也是一個司令。派人來遵義請他去治病。他也是溜之大吉，乾脆來一個老將不會面。我問他，你為什麼不去替他們治病呢？他說：「匪腥臭！」羅固然是匪，劉則是大官。但在李神仙的心目中，可能是把身居高位仗勢食民而於民無益無德的人，都與匪視同一律，而以匪腥臭目之。其見解之嚴正如此，大約縱然因此得禍，他也是不會計較的了。這倒是可怪而不怪的卓識。

靖黔軍總司令周西成入駐遵義，他自封中將，當時地方軍人，還很少人好意思自封上將的。不曉得以何因緣，聘請李神仙去當他的特別軍醫長。有人說李神仙取傷兵子彈，不用開刀。只要用斧頭在門上連敲帶喊「出來！出來！」子彈即自動跳出。這個我倒不曾看見。但李神仙若果沒有表現，周西成豈肯容他！周之個性乖強，在省長任內，曾因為一個有名的物理教

授，不會裝電燈，他居然賞了他一記耳光。如果李神仙是不舞之鶴，浪得虛名，周西成會先賞他幾記耳光，再照老規矩大罵一句「狗×的」，然後叫他滾蛋。但事實並非如此。周送了他一套質料甚好的黃軍服。他軍褲不用——還是灰布中裝長褲方便得多，軍帽不戴。赤腳照常，光頭照常。只脫下舊長衫，換上一件新軍服。上面公然有金線繡好的兩塊少將肩章。他每天就是這樣半截破中褲，上面光著頭，下面赤著腳，手提破皮包，我曾經看見他如此昂然進入周總司令的大營。他到大營的時候，衛兵班長高呼立正敬禮，非常嚴肅恭敬。李神仙經過時，右手向上高舉，五指伸開，掌向正面，完全和希特勒的敬禮一模一樣。李神仙心中大概只是向衛兵們打招呼，根本不是敬禮還禮的表示。李神仙的事，在民國十年前，當然不是他學希特勒。希特勒又不曾來中國留過學，當然也不是他學李神仙。大約東西怪物，此心同，此禮亦同歟？希特勒為禍人間，但李神仙在所知的人們心目中，卻是可愛得多了。李經過營門之後，衛兵們照例是相率大笑。這笑聲中充滿了快樂，也不失敬意，卻可以看得出絕沒有絲毫的輕視。這個特別軍醫長真特別得夠瞧了。與其說是周西成看得起李神仙，倒不如說李神仙總算不認為周西成有點匪腥臭。可怪哉，李神仙？可愛哉，李神仙！

七、苦行苦練 惜無傳人

我天天替李神仙提皮包，來往半個多月。我們已經熟得是無話不說了。

我曾經向他發問：

(一)我說：「李神仙——（當面喊他李神仙，他沒有得意之色，也不以為忤。）你為什麼不討老婆呢？」

他說：「做臭皮子，有什麼好處？」可能他秉承師訓，根本絕慾戒色。

(二)我說：「你不單會畫符咒水，又會開刀，又會用西藥，比普通醫師不同，是什麼道理？」

他說：「我離開師父之後，曾經去過重慶。重慶一個有名的『阿洋人』在大醫院中，專門為人開刀。我去看過，他開刀時，病人還是痛(可能民國初年，麻藥並不高明)。我說：我替你畫水，包你病人不痛。他試了不錯。留我跟他做助手，我替他畫水，我也跟他學開刀。所以我懂得一些西藥。我跟他有三、四年之久。」好像是阿洋人死了，他才離開重慶的。

(三)我問：「你為什麼將田地賣光？一定要破衣破服的過下去？」

他說：「拜師的時候，向師父立誓，要不留私產，不貪錢財。要過最苦的生活，一生一世，只是做好事，積善行。」當然他不會學過「助人為快

樂之本」這一類的新名詞，但他卻誓遵師訓，在世間積善立德。

(四)最後要分別的時候，我本來也是滿腦子為人服務的思想，我說：「人生百年，終歸一死。以你這樣的本領，為什麼不趁早多傳幾個好徒弟，為世間好人服務呢？」他嘆了一口氣說：「不是我不肯傳人，而是人家不肯向我學。我當初追隨師父，先在乞丐苦人群中混了三、四年，不悔，不退，對師父一片誠敬，然後准我學法。到了有一日夜半之時，忽然精神集中，發覺一個說不出來的境界。就在那一剎那，師父傳了我的法。現在你們看見我畫水開始，口念吾奉太上老君急急如令，實際只是一個開場白。真正得力的時候，便是我一念回復到了師父當年傳法的景象，那時我的法水，便無所不靈。我想不只是小小的開刀，便是將人頭割下再接上，也照常可以無害，你相信嗎？」又說：「現在的人，口頭想學，根本心裡沒有信心，沒有誠意，胡思亂想，慾念橫流，你叫我從哪裡傳起？」李神仙不會是說假話的。這是我想不到也做不到的行為和見解。最後他還說：「也不一定要學我。譬如你們讀書人，將來得志的時候，多做好事，還不是一樣嗎？」

八、雖屬小道 必有可觀

民國三十六年（一九四七）行憲開始，我奉命回家鄉參加立法委員的競選。問起李神仙，據說他前幾年已經死在胡家，由胡家安葬。好在他根本赤條條，來去無牽掛。又聽說胡家子孫中，有一個現在貴陽作公務員，居

然能畫符水以解人吃魚刺卡喉之扼，百試百效。這當然是李神仙千萬分之餘緒，不是什麼了不得的大事了。

我這些年來，歷盡人世艱辛變幻，也居然體會到佛家講「明心見性」，以及孔子講「君子學道則愛人，以毋意，毋必，毋固，毋我，而至於從心所欲，不踰矩」的道理。乃至耶穌在十字架上並不高呼冤枉和報仇，而只是要饒恕他的敵人。《金剛經》說佛成道之前，任歌利國王時已經是任人支解，而不生絲毫憎恨之心。

總之，「大悲」「愛人」「忘我」是天地間由迷轉覺的大道。忘我之極，聖也。心正而愛人，王也。事業屬諸因緣，修持在乎自己。禹、稷、顏子，易地皆然，便是這一個內聖外王的大學問。至於蠢蠢眾生，糊塗而生，糊塗而死。終日為己，己於何有？縱然富可敵國，威加天下，正如寒山大士之詩「秤錘落東海，到底始知休」，沉淪苦海，浮生浪死。釋迦牟尼謂此為大可悲憫者。

李神仙為人治疾固屬難能，其「絕欲」「忘我」，修苦行，積善德，尤為可貴。道固不是德，然非立德則不足以入道。李神仙之所行所為，似尚不可以其為小道而輕視之。論私恩，於我有救父之德；論公義，此足為立德入道之典型。以其怪而諱言，以其小而不記，烏乎可？！

（原載「傳記文學」第三卷第一、二期）

附 錄

一、祝由科 楊昌年

十歲時在湖南邵陽（寶慶），當時我正沉迷在武俠小說的天地裡，妄想練就一身絕藝去行走江湖。爬到牆上去練飛簷走壁。「咚」的一聲摔將下來，右手骨折。母親請來一位師傅，不用開刀接骨。這位師傅口裡含著一種液體，對著我的患處一噴，涼涼的（事後方知那可能是麻藥，是麻藥而用口噴，真稀奇）。跟著，他在我斷臂上揉揉，一點也不痛（該就是他憑感覺在接骨了），再來就是塗上一層奇臭無比的藥膏，包起來吊著，要我喝小朋友的尿，我死也不肯，被灌。就這樣過了半個月我的斷臂竟然康復如初，而且以後也一直都沒事。

母親說這位師傅是「祝由科」的。

一年後父親在湘鄉逝世，寡婦孤兒，間關萬里入川投親，先到湘西辰谿，住在舅舅的朋友家中，等候跟著兵工拆遷入川的車隊啟程。在辰谿，祝由科治病很普遍，許多的神奇傳說一直在口耳相傳著。

據說辰谿的大街上有一家賣缸的店，一口口陶土製成的大缸小缸層層堆放。有一位太太來買缸，看中了疊在最上面的那一口，十來歲的學徒爬上去抬缸，缸重力弱，連人帶缸摔將下來……可憐的小學徒四肢全斷，眼珠

爆出，奄奄一息。現場當時觀者如堵，眼見他即使能活，那也一定是重殘廢，小徒弟家境清苦，以後的日子要怎麼過？不如用針來刺他的心臟，讓他死也就是助他解脫。

此時祝由科的老師傅出現，吩咐大眾不必驚慌，叫店主抓一隻小公雞來。只見他念咒、燒符……將雞的四肢折斷，眼珠摳出，往地上一丟。原本奄奄一息躺在地上的小學徒，此時竟然一骨碌站將起來，全身上下，毫髮無傷，好像這摔缸之災根本不曾發生過的樣子。

嗣後我在北宋張擇端的名畫《清明上河圖》中，看到汴京城鎮也有掛著「祝由科」招牌的醫療處所，又知道這種醫術的原理是在「轉移」，將患者的傷害轉移到動物、植物……，根據我自身所受，不由得不信。迄今使我念念不忘，十分惋惜的是，如此未經科學實證的神奇醫術，也曾經傳流久遠的，為什麼至今不能賡續，就這樣中斷了！

（《人間福報》二〇一二・三・七 楊昌年）

二、神醫失傳 楊昌年

前記祝由科意猶未盡，今再續。

一甲子之前的湖南山區，醫療人員、設施極其貧乏。就有一位被稱為「神醫」的，跋山涉水，巡迴山區為人治病。他的藥品、器材極為簡單，只是一瓶水、一把小刀。那瓶水堪稱是神奇之水：內科用喝的；外科用淋的，無不是「水到病除」。這位神醫還會開刀，那把小刀就是他的手術刀，有位老太太隱祕之處生瘡，她可是寧死不肯脫衣示人的，神醫叫她用瓶水自己淋澆患處，水流下來到腳踝，就在沒病的腳踝處開刀，流出來很多膿血，原來有病的患處莫名其妙地好了。

問他這神奇醫術是怎麼來的？他說是跟著師傅學的，但師傅並沒有傳給他什麼，而且告訴他說什麼時候可以學成毫無把握，也許一年也許十年也許一輩子不成也有可能。他只是個小跟班跟著師傅到處去行醫救人，師傅所用水到病除的那一瓶，換到他手裡一點作用都沒。如此過了一年多，心下實在苦悶沮喪，但又牢記著師傅的教訓必須勤持堅信始能有望。沒奈何就只好吞淚苦忍。有一次跟著師傅去醫病，怕對病家造成不便不肯住下來，師徒倆連夜趕路，宿在一座林子裡。那一晚徒弟躺在一塊大石板上，月光如洗，灑照著他，忽然之間，他覺得是「有了！」自此之後，他和師傅一樣，意念所至，水到病除。任何的疾苦一經他心中禱念，手下用水使刀，

無不風行草偃，指顧之間即能消除病毒，痊癒還原。

眾人對他欽羨，他卻毫無驕矜之色，他說人生原理是有得有失，做他們這一行的，擁有這一份特殊的意念功力，自己必得要以相當犧牲來返報，不能婚配生育，不能有稍好的享受，去一般農人家治病，最多只能接受極少的生活所需，接受招待也只是吃一盤蛋炒飯（這在農家是現成不費事的）。

問他想不想收個徒弟傳下去？他苦澀地搖頭說：「太難了！」看來這和我華族求仙學道的四大條件「人、時、地、侶」差不多，成與不成，全然不能掌握！是很難，又太難，但它確又曾明確存在，如此神奇，如此使人敬仰，可又是那樣難以承繼，甚至絕傳。

（《人間福報》二〇一二·三·廿一 楊昌年）

中華淨土宗協會
淨土宗文教基金會

11059台北市信義路五段150巷22弄41號

電話：02-2758-0689

傳真：02-8780-7050

E-mail：amt@plb.tw

淨土宗網站：<http://www.plb.tw>